##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粘貼憑證用紙

 基證編號
 預算科目
 金額
 活動名稱

 + 萬 千 百 十 元
 活動名稱

社團名稱	社團經手人	社團驗收人	課指組承辦人	課指組組長

說明:為提高工作效率,注意憑證內容具備事項:

1.機 關:全銜。<應註明國立雲林科技大學>

2. 時 間:年、月、日。

3. 印 章:商號正式印章。<含統一編號>

4. 地 址:縣市街巷門牌。

5. 財物或營繕: 名稱規格數量。

6. 單 位:儘可能用標準制。

7. 金額:單價總價需相符。

8. 實 收:中文大寫。

9. 用 途:詳細具體。

10. 印 花:照規定貼並銷印。

11. 更 改:商號加章負責。

12. 無效:擦刮挖補塗改鉛筆書寫字跡不勻者及估價單。

13. 外 文: 應譯中文。

14. 外 幣:應折合新壹幣及註折合率。

15. 印刷及紙張: 附樣張。

16. 電 報 費: 附事由箋。

17.旅 費:附旅費報告書。

18. 單據印就:萬千百十單位其不需應用者加件○字。

19. 演講費之領據應註明受邀人之居住地址及國民身份證字號。

20. 統一發票應註明購置物品名稱及購買人。